

2017年6月28日立法會會議上
通過的「正視七一遊行市民的訴求」議案

進度報告

目的

在2017年6月28日的立法會會議上，由尹兆堅議員提出，經張華峰議員修正的「正視七一遊行市民的訴求」議案(議案)獲得通過。通過的議案全文如下：

本會促請特區政府嚴肅正視參與今年七一遊行人士及其他香港市民的訴求，包括建立民主政制；維持廉潔政府；捍衛法治精神；體現「港人治港」、「高度自治」；保證「一國兩制」不走樣、不變形；改善民生；積極配合國家經濟發展；優化營商環境；以及促進本港工商及金融等行業在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包括在大灣區開設營業點、以先行先試方式提供新股通及港股通買賣及資產管理服務，以及為在該區集資和上市的企業提供專業服務)。

2. 本文旨在向議員匯報有關議案的進度。

進度

正視參與今年七一遊行人士及其他香港市民的訴求

3. 過去多年，市民在7月1日香港特別行政區(特區)成立日參與各式各樣的活動，表達不同的意見和訴求。有市民選擇參與慶祝和紀念回歸的活動，亦有市民選擇參與遊行，表達他們對香港經濟、民生等議題的看法。這正好反

映出香港是一個自由多元的社會。特區政府一直以來，都透過不同渠道，聽取社會各界的意見和訴求，務求施政能平衡各方。特區政府會繼續虛心聆聽及認真研究市民的各種訴求，更好地服務市民大眾，改善市民的生活，並以香港的整體和長遠利益作為最大依歸，與市民大眾攜手協力共同推動社會向前發展。

配合國家經濟發展及促進本港工商及金融等行業在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

4. 2017年7月1日，在國家主席習近平見證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主任何立峰、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廣東省省長馬興瑞和澳門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崔世安分別代表國家發改委、特區政府、廣東省人民政府和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在香港簽署《深化粵港澳合作 推進大灣區建設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提出以全面準確貫徹「一國兩制」方針，完善創新合作機制，建立互利共贏合作關係，共同推進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建設為合作宗旨，並訂下合作目標和原則。特區政府下一步的工作，就是要落實《框架協議》，支持和配合國家發改委推進大灣區的發展規劃，並透過參與大灣區建設，為香港經濟發展提供新的增長點。

5. 我們認為香港可成為大灣區的金融服務樞紐。作為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香港可提供離岸人民幣結算、融資及資金管理相關服務。隨著債券通、深港通、滬港通及內地與香港基金互認安排先後落實，香港市場上可供選擇的人民幣投資產品大為增加，是理想的人民幣資金和風險管理平台。

6. 另外，香港擁有成熟的金融基建，可助大灣區內的企業「走出去」，包括透過於香港成立企業財資中心，為集團的海外業務進行資金及風險管理；以及在香港設立專

屬自保保險公司，提升風險管理能力效益。再者，香港的資本市場穩健成熟，可以為大灣區內的企業提供全面的投融資選擇。為了提升香港上市平台的競爭力，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就設立創新板的框架建議及改革創業板的建議進行了市場諮詢，正檢視收集到的意見。

7. 我們期望能通過大灣區的規劃，加強區內金融服務的互聯互通、開發更多的跨境融資服務去配合區內企業的發展，並會爭取降低港資金融機構（包括證券公司）進入大灣區的門檻。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2017年9月